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苏州军供站的军供大厦水、电、空调、消防设备维保及值班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军供大厦水、电、空调、消防设备维保及值班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；承接企业为苏州智慧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83人，营业收入为2285.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00.28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3.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